

114 學年度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雙語教育實驗班

轉入/轉出申請辦法

- 一、依據中市教高字第 1140032873 號函，本校雙語教育實驗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班設立之目的係為教導學生學會理解並欣賞他國文化之美，發展學生之溝通力、適應力、專業力及實踐力，以提升青年學生全球移動力，培育具有國際競爭力，與健全人格特質之世界公民。

三、申請轉入資格及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本校 114 學年度高一、高二之學生，有意參與轉入之學生，須填具申請表並經家長、導師及英文老師同意簽名後，於 114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前，向本校教務處實驗研究組簡芳怡組長繳交申請表。

四、審核資格相關事宜：

- (一)申請日期及時間：即日起公告至 114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前。
- (二)轉入申請表須由學生、家長、導師及英文老師簽名方為有效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- (三)審核方式：

1. **轉入**審核依據：

依本校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及第二次段考等二次定期考平均成績(40%)及英文二次段考平均成績(60%)排序，擇優錄取。

2. **轉出**審核依據：

原就讀本校 114 學年度高一、高二雙語教育實驗班，學生本人得考量其興趣、性向、學習成效及預期目標等因素，於每學期末主動申請轉出並說明申請轉出理由，另外，須由家長、課諮教師、導師、輔導老師、輔導主任簽名方為有效。

- (四)以上轉入轉出名單經本校雙語實驗推行委員會審核通過後，公告於本校校網。

六、其他事項：

經審核錄取本校雙語實驗班者，須配合參與雙語實驗班課程活動，如國際交流、週末英檢加強班等，且需取得相關英語檢定證明。